

沈阳市总工会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总工会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沈阳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总工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市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省工会代表大会及市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任务和作出的决议，自觉承担起团结带领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推动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贯彻落实，向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全面履行工会的社会职能，突出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问题进行研究调查参与拟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法规、规章，参与劳动关系三方机

制建设，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依法参加生产安全、职业病危害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参与同级劳动仲裁组织的劳动争议仲裁工作。

（四）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拟定我市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全市各级工会组织的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及其监督保证机制，加强工会网上建设工作。

（五）负责市总工会机关、直属单位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协助区、县（市）委和局（公司）党委（党组）管理同级工会领导干部，研究制定全市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工会领导干部的业务和岗位培训工作，负责工会组织、劳动保护、就业服务、法律援助、劳动争议调解等领域社会工作人才的教育培训工作。

（六）负责职工思想政治建设，推进企业文化、职工文化建设，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组织动员职工开展技术创新、技术协作、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等群众性活动，广泛开展岗位学雷锋和职工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强职工职业道德建

设，协助市委、市政府做好省级以上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的推荐、管理和市劳动模范的评选、表彰管理工作，负责市五一劳动奖的评选表彰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市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指导协调全市工会企事业单位相关工作。

（八）负责全市工会的对外联络和交流工作。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沈阳市总工会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总工会 2022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第二部分 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370.1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370.1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70.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2.37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二) 支出总计 1370.1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930.1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7.89%。主要是为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7.23 万元。

2. 项目支出 44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2.11%。主要包括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2.37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7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0.19 万元,项目支出 44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37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2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0%,项

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70.19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00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40.00 万元，主要是等劳动模范服务管理工作费用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26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29.26 万元，主要是市总本级离退休养老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离退休人员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 0.93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0.93 万元，主要是市总本级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较小差异。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0.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8.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2.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0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7.20 万元，降低 37.44%。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728.43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4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劳动模范服务管理工作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0 万元，执行数为 4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市总工会劳动模范服务管理工作费用”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4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价平均分为 100 分，评级情况为优 1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通过部门绩效评价未发现问题。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5. 其他。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11001沈阳市总工会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728.43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728.43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805.5753		805.57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2.03		12.03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12.5862		112.58		100%		13.4		13.4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市总本级正常运转，保障离退休人员工资正常发放。进一步营造尊重劳动、在全市选树先进典型，弘扬劳模精神，为老工业基地振兴										保障了退休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完成在全市树典型、弘扬劳模精神的绩效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重点 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 工作 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 工作 完成 情况	总体 工作 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完成 及时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预算 监督 管理	预决算公 开情况		全部 公开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预算 收支 管理	预算 收入 管理 规范 性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预算 支出 管理 规范 性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财务 管理	内 控 制 度 有 效 性		制 度 有 效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关系		密切联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10	10						
	社会效益	不出负面报道		完成指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建立制度规范档案管理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总工会劳动模范服务管理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				沈阳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40			全年执行数			44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沈阳市劳模的培养、选树、表彰、宣传和管理服务工作，大力弘扬劳模精神，激励全市职工为振兴事业建功立业。										较好的完成了沈阳市劳模的培养、选树、表彰、宣传和管理服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劳模	>=	7153	人	7153	100%	25	25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	=	500	人	500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动模范满意度	>=	98	%	98	100%	40	4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的重要性，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管理目标责任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

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沈阳市总工会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7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29.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0.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70.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70.19	总计	62	1,37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总工会（本级）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70.19	1,370.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00	44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40.00	44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00	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26	929.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26	929.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9.26	929.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3	0.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3	0.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3	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总工会（本级）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7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0.00	44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9.26	929.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93	0.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0.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70.19	1,370.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70.19	总计	64	1,370.19	1,37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70.19	930.19	44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00		44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40.00		44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00		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26	929.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26	929.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9.26	929.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3	0.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3	0.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3	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 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020	办公费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93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	差旅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7. 23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144. 45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477. 59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295. 19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03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18. 16	公用经费合计					12. 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总工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